

2021 年长春市朝阳区开运街小学校
部门预算

2021 年 1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部门基本支出表
- 四、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表
- 五、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2021 年部门收支总表
- 七、2021 年部门收入总表
- 八、2021 年部门支出总表
- 九、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三、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四、2021 年 “三公” 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五、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 六、2021 年部门收支表情况说明
- 七、2021 年部门收入总表情况说明
- 八、2021 年部门支出总表情况说明
- 九、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21 年长春市朝阳区开运街小学校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春市朝阳区开运街小学校位于长春市朝阳区进化街，现有 5 名教职员工。

二、预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一）校长室工作职能：

- 1、学校法人代表，组织和领导学校的全面工作。
- 2、全面负责学校党支部和行政工作，召开行政班子会、教师大会。
- 3、领导党支部、副校长室、财务室、幼儿园工作。
- 4、监督学校后勤财务审批、教师评职定级等工作。
- 5、全面负责学校安全、教育教学工作。

（二）党支部工作职能：

1. 学校党组织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政治核心作用，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在本单位的贯彻执行。
2. 支持校长依法执行职权，坚持和完善校长负责制，科学管理，民主决策。
3. 全心全意依靠教师，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开展工作，参与学校重大问题的决策。
4. 负责学校党务工作，加强党组织的自身建设，领导好工会、妇委

会等群众组织。

5. 加强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组织好教师政治学习，定期开展师德教育活动。

6. 贯彻落实法制教育工作。

7. 负责综合治理工作。

8. 负责人事管理工作。

（三）教学副校长室工作职能：

负责督导、基础教育、教材、数学教学

（四）教学副校长室工作职能：

负责进修、师培、教研、语文教学、小科教学、社区办。

（五）后勤副校长室工作职能：

负责学校基建、资产、安全、装备、信息中心、食堂工作。

（六）德育副校长室工作职能：

负责学校德育、文体教育、救助中心、健康活动、心理、团队部工作。

（七）财务室工作职能：

1. 认真做好单位预算会计工作，及时准确报送财务报表，负责财务预决算的编制，审核、编制全校经费总预决算；负责全校职工工资福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统计、工资管理工作。

2. 做好记账凭证的编制，账簿登记及财务专用票据的保

管工作。

3. 编制经费用款计划，反映经费预算执行情况。

4. 负责日常款项的划拨和零星费用的报销工作，保证各项资金的安全使用。

5. 做好财务档案的归档、整理、保存工作。

（八）工会办公室工作职能：

1.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建立教代会制度，定期召开教代会，参与学校民主管理。

2. 协助党支部抓好职业道德建设，提高教职工队伍思想政治素质，做好党和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动员教职工支持学校各项工作。

3. 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支持职工学习政治文化、师德政策和法律知识，提高教职工业务素质。

4. 虚心听取教职工的意见和要求，关心教职工切身利益，热心为教职工办实事，解决实际问题，为广大教职工排忧解难。

5. 有计划地管理好工会的财产和活动经费。

6. 定期开展健康的文体活动。

7. 定期组织教师体检。

（九）人事办公事工作职能：

1. 做好日常人事各类统计工作。

2. 负责人事工作信息平台管理维护。

3. 负责教师工资待遇调整工作。
4. 负责教职工月工资表制作。
5. 负责教师福利待遇的落实。
6. 落实教职工职称聘任工作。
7. 做好教职工考核工作。
8. 根据学校教师学科需求的实际情况进行合理流动和配置教师。

（十）总务处工作职能：

负责学校安全工作、装备工作、基建工作、资产工作。

（十一）德育办公室工作职责：

主抓学生德育管理，主要包括学生的德育活动，养成教育工作，月主题活动，红旗班评比，德育校本教材开发，学生评价手册和学生成长记录袋。

（十二）教导处工作职能：

负责教导处全面工作。

（十三）幼儿园办公室工作职能：

负责朝阳实验小学附属幼儿园全面工作。

（十四）食堂办公室工作职能：

负责办好食堂，加强食堂的管理与监督。

（十五）、教研室工作职能：

负责学校教育教学工作。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朝阳区开运街小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一、教育支出	376.87	376.8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3.7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6.91	6.91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383.78	支出总计	383.78	383.78	

二、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朝阳区开运街小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类款项）	功能分类科目（类款项）	预算数
205	教育支出	383.78
20502	普通教育	376.87
2050202	小学教育	376.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1
	合计	383.8

三、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部门基本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朝阳实验小学校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55	69.55	
30101	基本工资	23.43	23.43	
30102	津贴补贴	1.72	1.72	
30103	奖金	19.46	19.46	
30107	绩效工资	13.83	13.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0	4.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91	6.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		1.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0		0.10
30228	工会经费	1.00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2.88	312.88	
30302	退休费	312.88	312.88	
	合计	383.53	382.43	1.10

四、2021 年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朝阳区开运街小学校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预算数	比2020年预算数增减	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费			
说明：			
1、“本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2、“本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57 人，其中：在职人员 5 人，离退休人员 52 人，长期聘用人员 人。			

五、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朝阳区开运街小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050101	行政运行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0502	普通教育			
2050201	学前教育			
2050202	小学教育			
2050203	初中教育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0503	职业教育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0507	特殊教育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50801	教师进修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合计				

六、2021 年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6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朝阳区开运街小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3.78	一、教育支出	376.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事业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6.91
四、经营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83.78	本年支出合计	383.7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383.78	支出总计	383.78

七、2021 年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7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朝阳区开运街小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类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未纳入预算管理的专户及批准留用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合计		383.78	383.78								
00010001	本级财政拨款	383.78	383.78								
00010002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00010003	省、市专项资金										
00010004	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10005	其他预算内收入										
00020001	财政专户核拨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20002	预算外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20003	预算外财政专户结存款安排										
00020004	其他预算外资金										
0003	事业收入（不含事业基金预算外资金收入）										
0004	预算内专项资金专户结存款安排										
0005	经营收入										
00060001	非本级财政拨款										
00060002	其他收入										
0007	上级补助收入										
000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9	用事业基金弥补差额										
0010	上年结余										

八、2021 年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8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朝阳区开运街小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类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补助支出
205	教育支出	376.87	376.62	0.25			
20502	普通教育	376.87	376.62	0.25			
2050202	小学教育	376.87	376.62	0.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1	6.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1	6.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1	6.91				
	合计	383.78	383.52	0.25			

九、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在职教师体检费 0.25 万元。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长春市朝阳区开运街小学校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和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更加关注百姓需求，更加关注教育质量，更加关注区域均衡，

坚持改革、坚持创新，狠抓攻坚、狠抓落实，聚焦重点、突破难点、多出亮点，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按照《长春市朝阳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的具体要求，结合实际情况，汇总编制了长春市朝阳实验小学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一、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3.78 万元。

二、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3.78 万元，其中小学教育支出 376.87 万元，住房公积金 6.91 万元。

三、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83.53 万元，人员经费 382.43 万元，公用经费 1.10 万元。

四、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无三公经费。

五、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

六、2021 年部门收支表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3.78 万元，支出 383.78 万元。

七、2021 年部门收入总表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总收入 383.78 万元。

八、2021 年部门支出总表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总收入 383.78 万元。

九、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情况说明

投入 0.25 万元，全部用于教师职工体检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

指纳入长春市朝阳区教育局部门预算的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本级横向拨款、非本级拨款、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捐赠收入，其他等。

四、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各项支出。

五、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六、上缴上级支出

指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事业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